

内蒙古赤峰 100 万千瓦荒漠风光储基地项目手续办理技术服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FNYXM-Brd2024-06)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 赤峰市, 翁牛特旗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赤峰 100 万千瓦荒漠风光储基地项目手续办理技术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580 万元，招标人为赤峰市国峰新能源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建设规模：85 万千瓦风电+15 万千瓦光伏+150MW/300MWh 储能，新建 1 座 220kV/500kV 升压汇集站、1 座 220kV 升压站，1 条 220kV 输电连接线路。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内蒙古赤峰 100 万千瓦荒漠风光储基地项目手续办理技术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内蒙古赤峰 100 万千瓦荒漠风光储基地项目手续办理技术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投标单位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有足够资产及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的企业，近两年无违法违规行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同时，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以上法人，只能有一家参加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未发生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严重违约等行为；

(2) 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未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

2、投标人具备工程咨询单位乙级及以上资信证书（业务范围必须包含新能源）。

3、投标人近五年内（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至少具备 2 个新能源咨询服务业绩，每个合同服务内容中至少包含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水土保持报告、使用林地勘察设计报告、征用使用草原组卷报批、土地组卷报批五项咨询服务。

4、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

失信主体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6、要求必须整包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4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11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http://www.365trade.com.cn>) 进行项目报名（已在该平台注册过的投标人请直接登录平台进行项目报名，未在该平台注册的投标人请先注册，平台注册为一次性免费注册,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招标项目）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网站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4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365trade.com.cn，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使用 CA 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赤峰市国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赤峰市国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地 址：赤峰市翁牛特旗乌丹镇内蒙古赤峰农畜产品开发区管委会 204 办公室

联 系 人：崔凤虎

电 话：15548720992

电子邮件：93628190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百瑞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哲里木路文苑大厦 A 座 15 层

联 系 人：许瑞娟、曹 慧

电 话：0471-3961767

电子邮件：nmbrd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内蒙古赤峰 100 万千瓦荒漠风光储基地项目手续办理技术服务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GFNYXM-Brd2024-06)

内蒙古赤峰 100 万千瓦荒漠风光储基地项目手续办理技术服务, 由赤峰市国峰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招标人”)委托内蒙古百瑞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简称“代理机构”)组织实施招标, 现对本招标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进行投标。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及招标内容

(一) 工程名称: 内蒙古赤峰 100 万千瓦荒漠风光储基地项目手续办理技术服务

(二) 项目建设规模: 85 万千瓦风电+15 万千瓦光伏+150MW/300MWh 储能, 新建 1 座 220kV/500kV 升压汇集站、1 座 220kV 升压站, 1 条 220kV 输电连接线路。

(三) 项目地点: 赤峰市翁牛特旗

二、招标范围

(一) 为满足 85 万风电部分具备开工条件, 需投标人完成以下工作内容:

- 1、编制《节能声明表》3 日取得赤峰市市投资项目审批平台节能备案;
- 2、编制《升压站和 220 千伏连接线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30 日取得生态环境厅辐射环境影响批复;
- 3、编制《风电场区环境影响报告书》35 日取得赤峰市市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
- 4、编制《永久征占用林地可行性报告以及永久使用林地组卷》35 日取得自治区林业草原局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
- 5、编制《临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以及临时使用林地组卷》20 日取得赤峰市市林业和草原局临时使用林地批复;
- 6、编制《永久使用林木采伐设计报告及永久使用林地采伐组卷》15 日取得旗林业和草原局永久征占用林地采伐许可证;
- 7、编制《临时使用林木采伐设计报告及临时使用林地采伐组卷》15 日取得县林业和草原局临时使用林地采伐许可证;
- 8、编制《永久草地勘测定界报告以及永久使用草原组卷》35 日取得自治区林业草原局使用草地审核同意书;
- 9、编制《临时草地勘测定界报告以及临时使用草原组卷》和编制《临时征占用草原植被

恢复方案》20日取得县林业和草原局临时使用草地审核同意书；

10、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35日内取得专家评审意见；

11、编制《永久征占用农用地报告及农用地转建设用地土地报批组件》35日取得自然资源厅建设用地批复；

12、编制《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及专家评审意见（一级）》20日取得专家评审和自然资源厅审批平台上传备案；

13、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35日取得市行政审批局水土保持报告书批复；

14、编制《防洪影响评价报告书》45日取得市行政审批服务局防洪评价报告批复；

15、编制《水文评价报告》35日取得专家评审和专家意见；

16、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及取水许可证》25日取得行政许可批复市水务局，行政取水许可证旗水务局；

17、编制《编制临时用地勘测定界报告及临时用地土地审批组卷》20日取得市自然资源局临时用地批复；

18、编制《临时用地范围内土地复垦方案》20日取得县自然资源局专家审查和备案；

19、编制《征地分户测量图涉及到行政村》60日取得完成征地分户测量报告；

20、编制《跨S304省道（7处）交通安全评估设计报告》40日取得赤峰市交通运输局跨路行政许可批复；

21、编制《气候影响评价报告》30日取得专家评审意见；

22、编制《生物多样性评价报告》30日取得专家评审意见；

23、编制《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报告》25日取得东北能源局安全预案备案批复；

24、编制《安全预评价》10日取得及专家评审意见并报送属地应急管理局备案；

25、编制《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10日取得及专家评审意见并报送属地应卫健委备案；

26、编制《安全设施设计专篇报告》10日取得及专家评审意见并报送属地应急管理局备案；

27、编制《职业病危害设施设计专篇报告》10日取得及专家评审意见并报送属地应卫健委备案；

28、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15日取得县自然资源局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9、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5日取得县自然资源局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0、办理《施工许可证说明》15日取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施工许可说明文件；

31、编制完成《不动产测量、宗地测量、宗地图报告》25日取得相关技术成果；
32、编制《安全验收评价报告》15日取得专家审查并报送市应急管理备案；
33、编制《职业卫生验收评价报告》15日取得专家审查并报送市应急管理备案；
34、编制《节能验收》15日取得专家审查和县发改组织备案；
35、编制《水保监理报告、水保监测报告、水保验收报告和水保鉴定书》30日取得备案说明和专家评审意见；

36、编制《环境影响监理报告、环境影响监测报告和验收报告》30日取得投资项目审批平台备案说明和专家评审意见；

37、编制《环境影响应急预案》30日完成应急预案专家评审；

38、编制《辐射环境影响监理报告、辐射环境影响监测报告和辐射验收报告》30日取得投资项目审批平台备案说明和专家评审意见；

39、编制《消防验收》50日取得赤峰市取得投资项目审批平台备案说明和专家评审意见；

40、编制《档案验收报告》20日取得市档案局验收意见。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85万风电部分招标范围1-30项全部工作。招标范围31-40项完成时间根据招标人工程进度要求在限定时间内完成。

(二)为满足15万光伏部分具备开工条件，需投标人完成以下工作内容：

1、编制《节能声明表》3日取得赤峰市市投资项目审批平台节能备案；

2、编制《光伏场区环境影响报告表》35日取得翁牛特旗生态环境局环评批复；

3、编制《永久征占用林地可行性报告以及永久使用林地组卷》35日取得自治区林业草原局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

4、编制《临时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以及临时使用林地组卷》20日取得赤峰市市林业和草原局临时使用林地批复；

5、编制《永久使用林木采伐设计报告及永久使用林地采伐组卷》15日取得旗林业和草原局永久征占用林地采伐许可证；

6、编制《临时使用林木采伐设计报告及临时使用林地采伐组卷》15日取得县林业和草原局临时使用林地采伐许可证；

7、编制《永久草地勘测定界报告以及永久使用草原组卷》35日取得自治区林业草原局使用草地审核同意书；

8、编制《临时草地勘测定界报告以及临时使用草原组卷》和编制《临时征占用草原植被

恢复方案》20日取得县林业和草原局临时使用草地审核同意书；

9、编制《永久征占用农用地报告及农用地转建设用地土地报批组件》35日取得自然资源厅建设用地批复；

10、编制《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及专家评审意见（二级）》20日取得专家评审和自然资源厅审批平台上传备案；

11、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35日取得市行政审批局水土保持报告书批复；

12、编制《水文评价报告》35日取得专家评审和专家意见；

13、编制《编制临时用地勘测定界报告及临时用地土地审批组卷》20日取得市自然资源局临时用地批复；

14、编制《临时用地范围内土地复垦方案》20日取得县自然资源局专家审查和备案；

15、编制《征地分户测量图涉及到行政村》60日取得完成征地分户测量报告；

16、编制《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报告》25日取得东北能源局安全预案备案批复；

17、编制《安全预评价》10日取得及专家评审意见并报送属地应急管理局备案；

18、编制《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10日取得及专家评审意见并报送属地应卫健委备案；

19、编制《安全设施设计专篇报告》10日取得及专家评审意见并报送属地应急管理局备案；

20、编制《职业病危害设施设计专篇报告》10日取得及专家评审意见并报送属地应卫健委备案；

21、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15日取得县自然资源局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22、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5日取得县自然资源局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3、办理《施工许可证说明》15日取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施工许可说明文件；

24、编制完成《不动产测量、宗地测量、宗地图报告》25日取得相关技术成果；

25、编制《安全验收评价报告》15日取得专家审查并报送市应急管理备案；

26、编制《职业卫生验收评价报告》15日取得专家审查并报送市应急管理备案；

27、编制《节能验收》15日取得专家审查和县发改组织备案；

28、编制《水保监理报告、水保监测报告、水保验收报告和水保鉴定书》30日取得备案说明和专家评审意见；

29、编制《环境影响监理报告、环境影响监测报告和验收报告》30日取得投资项目审批平台备案说明和专家评审意见；

30、编制《档案验收报告》20日取得市档案局验收意见。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完成15万光伏部分招标范围1-23项全部工作。招标范围24-30项完成时间根据招标人工程进度要求在限定时间内完成。

支撑上述批复文件所需的支持性文件、相关报告及专家评审意见均由投标人负责。本次技术服务为全过程管理工程，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相关专题报告编制费、专家评审费、管理费、差旅费、住宿费、餐饮费、税费、验收费等全部费用。以上未列出的，但属于为完成本工程项目能够达到正常建设投运所要求的手续办理技术服务（不含电网技术要求），及因政策调整需要增加的技术服务均应由投标人负责，相关费用含在总价中。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现有状况、项目地点及自然环境等因素，投标价格为服务范围内工作固定总价。投标人应具备相应技术咨询服务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本次服务项目的的能力。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总价仅在以下情况发生时才可调整，其他情况均不作调整：

- (1) 遇国家税率调整时可以调整税率；
- (2) 如上述某一项工作内容未开展的，在实施过程中按单项价格扣减。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单位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有足够资产及能力来有效地履行合同的企业，近两年无违法违规行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结；同时，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以上法人，只能有一家参加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未发生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严重违约等行为；

(2) 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未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

2、投标人具备工程咨询单位乙级及以上资信证书（业务范围必须包含新能源）。

3、投标人近五年内（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至少具备2个新能源咨询服务业绩，每个合同服务内容中至少包含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水土保持报告、使用林地勘察设计报告、征用使用草原组卷报批、土地组卷报批五项咨询服务。

4、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6、要求必须整包投标。

四、报名时间、电子招标文件获取的时间及方式

1、报名时间：2024年4月7日9时00分至2024年4月11日17时00分。

2、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4月7日9时00分至2024年4月11日17时00分。

3、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的潜在投标人，请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进行项目报名（已在该平台注册过的投标人请直接登录平台进行项目报名，未在该平台注册的投标人请先注册，平台注册为一次性免费注册，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招标项目）。

4、报名成功后，潜在投标人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并上传公告要求提供的资料（资料须加盖公章），资料全部粘贴到一个word上并转成PDF格式上传并联系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经项目负责人审核报名通过的投标人，请务必在标书售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进入“我的购物车”界面，选择招标项目进行招标文件购买操作，否则将无法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购买招标文件时，投标人须提供以下资料：

(1) 企业营业执照；

(2) 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企业资信证书；

(4) 近五年类似业绩（需提供合同扫描件，扫描件包括合同封面页、合同关键内容页、合同签章页等主要信息）

(5) 提供参加招投标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查询记录（须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信用中国”网站以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生成、下载的投标人信用信息报告为准）

注：资料审核成功后需将上述资料复印件（复印件需加盖公章，一式三份）邮寄到内蒙古百瑞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呼市新城区哲里木路与赛马场北路交汇处文苑大厦A座1501），不接受到付件。

5、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份，平台使用费200元，售后不退。

6、招标文件费用发票由招标代理机构出具，平台服务费发票由平台公司出具，投标人需要发票的，可通过“发票管理”下载平台服务费电子发票。

7、投标人完成费用支付后投标人即报名成功，获得下载招标文件的权限。未在报名截止前支付招标文件费用的投标单位无法获得下载招标文件权限，且不具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资格。

8、投标人针对投标人注册、报名、CA证书办理、网上应答操作等相关业务的咨询，请直接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咨询电话为：010-86397110；平台将确保下载者的购买信息在开标前对平台公司有关工作人员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平台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平台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9、投标人必须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之前完成CA证书的办理，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工作。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账户中“北京CA申请”→“CA申请帮助”→“CA办理指南”查看，也可拨打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397110进行咨询。

五、投标文件的制作

1、投标人通过“环境检测”下载并安装检测工具；

2、安装完成后启动检测工具，逐一安装检测工具中的插件；

3、打开从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上下下载的后缀名为.zzlh的电子招标文件，按提示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4、使用CA对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并导出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4月29日9时30分。

2、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网站提供的中招联合电子招投标平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file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上传递交；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www.365trade.com.cn，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使用CA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4、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397110进行咨询。

5、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注：投标人须下载搜狗浏览器及平台环境检测中的音视频互动平台客户端。

七、开标时间及地址

1、开标时间：2024年4月29日上午9:30

2、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www.365trade.com.cn，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使用 CA 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八、资格审查：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即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赤峰市国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地 址：赤峰市翁牛特旗乌丹镇内蒙古赤峰农畜产品开发区管委会 204 办公室

联系人：崔凤虎

电 话：18604719953

招标代理：内蒙古百瑞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哲里木路文苑大厦 A 座 15 楼

联系人：许瑞娟、曹慧

电 话：0471-3961767

电子邮箱：nmbrdzb@163.com

2024年4月7日